

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世界市长对话会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JACG2026C036

甲方（采购人）：中共黄山市委宣传部

乙方（成交供应商）：国广国际在线网络（北京）有限公司

签订地：黄山市

签订日期：2026年5月18日

中共黄山市委宣传部（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安徽能合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活动，经磋商小组评定，国广国际在线网络（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第一条 会议服务内容、价款及相关约定

1.1 服务概况

乙方受甲方委托，为甲方提供 2026 世界市长对话会全流程服务，服务内容涵盖嘉宾邀请及接待、会议各环节及现场组织、海外传播推广、会务保障等四大类，具体服务标准及甲乙双方责任详见本条款后续相关约定，乙方需严格按照约定提供服务，确保服务质量达标。

1.2 服务

服务名称：2026 世界市长对话会全流程服务

服务内容：

1. 嘉宾邀请及相关服务：负责邀请约 10 座城市市长、国际机构相关领域代表等境内外嘉宾出席会议，承担嘉宾前期邀约对接、在华礼仪对接、外事协调及邀约劳务等专项工作，提供“一对一”翻译、全程接送、陪同沟通等全流程接待服务；

2. 会议组织承办服务：负责开幕式、参访环节、主对话等所有会议环节的组织实施，承担会场租赁、搭建及拆除、音视频制作、主视觉设计、会议资料及物料制作、设备租赁调试、多语种翻译、技术支持、人工、运输、网络保障、彩排测试等相关工作；

3. 海外传播推广服务：负责会议海外传播前期预热、选题策划、传播物料

制作，提供多语种传播、外媒对接、社媒推广服务，搭建海外传播渠道及话题，面向海外讲好大美黄山故事；

4. 会务保障服务：负责参会人员食、宿、行全流程保障，承担会议期间会见、欢迎晚宴组织、外事礼仪服务，以及安保、医疗等相关保障工作。

服务质量：乙方需秉持专业、高效、合规的原则提供服务，确保各项服务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嘉宾邀请及接待服务需规范、专业，保障嘉宾顺利参与会议；会议组织环节需有序推进，会场布置、设备运行、流程执行符合甲方确认标准；海外传播服务需真实、合规；会务保障服务需安全、便捷，满足参会人员合理需求；整体服务需达到行业优质服务标准，无重大服务失误，若出现服务质量问题，乙方需按约定整改并承担相应责任。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1,797,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柒拾玖万柒仟元整）。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元）
1	活动组织承办（包括策划、场地、搭建、流程执行等）	698,800.00
2	海外传播推广（多语种传播、外媒对接、社媒运营等）	439,250.00
3	会务保障（包括食宿、交通、物料、安保、医疗等）	298,950.00
4	嘉宾邀约及接待费（包括境内外嘉宾前期邀约对接、嘉宾在华礼仪对接、外事协调及邀约劳务等专项费用）	360,000.00
总价	本次会议全流程服务总价	1,797,000.00

注：本合同所有分项价格均为包干价，涵盖各分项服务所产生的全部相关支出，除本条款明确约定外，甲方不承担任何额外费用，乙方不得擅自增加服务费用或变相收取其他费用。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本合同款项按以下阶段分期支付，甲方在收到乙方合法有效发票及相关结算资料后，在约定时限内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支付：

(1) 合同签订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70%，即 ¥ 1257900（大写：人民币 壹佰贰拾伍万柒仟玖佰元整）作为预付款，用于乙方启动会议筹备相关工作；

(2) 会议圆满结束，乙方完成全部服务内容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总价的 30%，即 ¥ 539100（大写：人民币 伍拾叁万玖仟壹佰元整）；

1.4.2 发票开具方式：乙方应在甲方每次付款前 3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开具合法、有效、合规的增值税发票，发票抬头、开票内容需与本合同约定及实际服务内容一致，发票信息需准确无误；乙方未按约定开具发票的，甲方有权顺延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1.5 服务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服务期限：自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本次会议圆满结束且乙方完成全部服务内容、提交相关素材及文件、结清所有相关费用、通过甲方验收之日止；其中，会议具体举办时间为：2026 年 5 月 28 日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具体时间以甲方书面确认为准），乙方需在会议举办前完成所有筹备工作，会议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完成会场拆除、物料清理等收尾工作，7 个工作日内提交所有会议相关素材及文件。

1.5.2 服务地点：本次会议主会场及相关活动场地位于黄山东大门（具体地址以甲方书面确认为准），乙方需提前对场地进行实地考察，根据会议需求完成场地租赁、搭建及布置工作，确保场地符合会议举办标准。

1.5.3 服务方式：乙方采用全程驻场服务与远程对接相结合的方式提供服务，组建专属服务团队，指定专职项目负责人及对接人员，全程跟进会议筹备、实施及收尾全流程；建立日常沟通机制，及时向甲方汇报服务进展，响应甲方合理需求，配合甲方完成各项审核、确认工作；针对嘉宾接待、会议现场、海外传播推广等关键环节，安排专职人员现场服务，确保服务高效、有序推进，所有服务需严格遵守本合同约定及甲方相关要求。

1.6 会议服务内容及甲乙双方责任

1.6.1 嘉宾邀请及相关服务

1.6.1.1 乙方责任：负责邀请约 10 座城市市长、国际机构相关领域代表等境内外嘉宾出席本次会议；负责为受邀嘉宾提供“一对一”翻译、全程接待（含接送、陪同、沟通协调等）全流程服务，严格按照外事礼仪规范开展嘉宾对接服务，做好嘉宾邀约过程中的外事协调工作，配备专职邀约及接待人员，明确分工、责任到人，确保嘉宾顺利参与会议各项环节，保障嘉宾接待服务的专业性、规范性；邀约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不得存在违规邀约行为，确保邀约工作合规有序。

1.6.1.2 甲方责任：配合乙方提供嘉宾邀请所需的相关资料（如会议背景、邀请函模板、嘉宾对接所需相关文件等）；及时对乙方提交的嘉宾邀请名单、邀约方案、接待方案进行审核确认，对不符合要求的内容有权要求乙方整改；协助乙方协调与嘉宾相关的对接事宜，配合乙方开展外事协调工作，若因甲方原因导致嘉宾邀请延误、失败或产生额外费用，相关责任及费用由甲方承担；对乙方嘉宾邀约及接待相关费用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确保费用使用符合报价约定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

1.6.2 会议各环节及现场服务

1.6.2.1 乙方责任：负责会议全流程相关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开幕式、参访环节、主对话、情景式对话、世界非遗精粹集、康养体验区等所有会议环节的组织实施；会议所需音视频制作、会场整体设计、会议资料编制、物料采购及制作、主视觉设计等；场地租赁、会场搭建及会后拆除、席位摆放、标识制作及调试等活动现场布置工作；会议所需各类设备（音响、灯光、投影等）的租赁、安装、调试及全程使用保障；提供全领域、全流程、多语种翻译服务及会议全程技术支持；承担会议相关人工、运输、网络保障、彩排测试等全部服务，确保会议各环节顺利推进、现场布置符合甲方要求、设备正常运行、翻译服务精准无误，严格按照报价约定提供服务，杜绝擅自增加费用。

1.6.2.2 甲方责任：明确会议各环节的具体要求及标准，及时审核乙方提交的会场设计方案、物料设计稿、设备清单等相关资料并予以确认；配合乙方完成会场搭建、设备调试、彩排测试等工作，提供必要的场地协调、人员配合等支持；若需对现场布置、设备使用等进行调整，应提前书面通知乙方，因甲方临时变更要求导致乙方额外支出的，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1.6.3 海外传播推广服务

1.6.3.1 乙方责任：具体负责：会议的海外传播前期预热工作，包括选题策划、传播设计、话题设计、素材库建立；负责提供多语种传播、外媒对接、社媒运营等全流程传播服务；负责制作并提供各类传播物料，确保传播物料符合会议主题、甲方要求及相关合规规定；对接境外媒体资源，搭建海外传播渠道，在海外平台开设会议传播专题、搭建相关话题，面向海外讲好大美黄山故事，全力推动相关话题海外浏览量合理提升；规范开展社媒运营工作，及时更新传播内容，提升传播覆盖面及影响力；对传播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合规性及传播行为的合规性承担全部责任，确保传播工作符合政府采购信息发布相关要求，不违反行业禁止性规定，严格落实政府采购相关要求，费用使用符合报价约定，杜绝违规传播行为。

1.6.3.2 甲方责任：配合乙方提供海外传播推广所需的相关素材（如黄山相关资料、会议核心信息等），确保素材真实、合法、有效，并对此承担最终的责任；及时审核乙方提交的传播方案、传播物料、话题内容、社媒运营计划及传播方式，对不符合合规要求、违背行业职业操守的内容及方式，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整改；协助乙方对接相关海外媒体资源，配合乙方开展多语种传播、外媒对接等相关工作，若因甲方提供素材不及时、审核延误或要求乙方开展违规传播导致传播推广工作受阻、出现合规问题或产生额外费用，相关责任及费用由甲方承担；对乙方

传播推广相关费用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确保费用使用符合报价约定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

1.6.4 会务保障服务

1.6.4.1 乙方责任：负责所有参会人员（含嘉宾、工作人员等）的食、宿、行全流程保障服务，根据甲方要求制定合理的食宿、出行方案，确保食宿安全、卫生、便捷，出行有序、高效；负责会议期间会见、欢迎晚宴的组织实施及外事礼仪服务，严格遵守外事礼仪规范，保障相关活动顺利开展；承担会务保障过程中产生的全部费用；严格按照报价约定及甲方要求提供保障服务，合理控制费用使用，确保服务质量达标。

1.6.4.2 甲方责任：明确参会人员名单、食宿标准、出行需求等相关要求，及时向乙方提供准确信息；配合乙方协调会见、欢迎晚宴等相关事宜，审核乙方提交的会务保障方案并确认；若因甲方提供信息错误、需求变更导致会务保障服务出现问题，相关责任由甲方承担。

第二条 会议服务要求及甲乙双方责任

2.1 服务方案调整

2.1.1 甲方责任：项目实施期间，若需对服务内容、服务方案进行修改或调整，应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明确修改调整的具体内容及要求，并对乙方修改后的方案及时进行审核确认。

2.1.2 乙方责任：收到甲方修改调整通知后，须积极配合执行，在甲方要求的合理期限内提交修改后的服务方案，方案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实施；不得擅自更改已确认的服务方案，若因乙方擅自调整方案导致服务质量不达标或会议受阻，相关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2.2 项目组人员要求

2.2.1 乙方责任：组建不少于 10 人（含项目负责人）的专属服务团队，明确 1 名专职项目负责人，团队成员需具备丰富的活动承办经验、专业的服务能力，配置精锐、分工明确、责任到人；指定专人负责与甲方的日常工作对接，确保沟通及时、高效，及时响应甲方的合理需求；项目实施期间，项目负责人须专职于本项目，核心团队成员须 100%投入本项目工作，团队人员保持相对稳定，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擅自变更团队成员（包括项目负责人、核心成员及对接人员）；若确需变更，须提前 7 个工作日向甲方提交书面申请，说明变更原因及新成员资质，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变更，若乙方擅自变更团队成员导致服务质量下降或会议受阻，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2.2.2 甲方责任：审核乙方提交的团队成员名单、资质证明、分工方案等相关资料，对不符合要求的团队成员有权要求乙方更换；配合乙方团队开展工作，及时提供必要的工作支持，对团队服务过程中的问题及时提出意见并反馈乙方。

第三条 其他约定及甲乙双方责任

3.1 素材及版权归属

3.1.1 乙方责任：会议结束后，须将本项目所产生的所有原始素材（含照片、视频、音频、文案等）及相关文件（含方案、合同、资料等）全部提交甲方，确保素材及文件的完整性、真实性；明确本项目相关素材、文件的版权均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将其用于本合同约定之外的其他媒体、机构或任何商业用途，不得擅自泄露、转让相关素材及文件，若乙方违反本约定，须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1.2 甲方责任：负责接收乙方提交的素材及相关文件，对素材及文件的完整性进行审核，若发现缺失，有权要求乙方补充提交；享有本项目相关素材、文件的全部版权，负责素材及文件的后续管理及使用。

3.2 保密义务

3.2.1 乙方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方案、服务方案以及甲方提供的所有内部资料、技术文档、信息（含嘉宾信息、会议流程、传播素材等）承担严格的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泄露、传播、复制、转让等）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本项目的任何内容；保密义务在本合同终止后依然有效，若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2.2 甲方责任：向乙方提供相关资料、信息时，明确保密范围及要求；若因甲方自身原因导致相关保密信息泄露，相关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3.3 舆情及意识形态要求

3.3.1 乙方责任：严格遵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方针，确保所有传播内容、会议相关材料（含文案、图片、视频等）不出现违反法律、法规、政策方针以及影响国家统一、民族团结、社会稳定的不当言行；负责对传播内容、会议相关材料进行提前审核及意识形态审查，对传播内容、材料的合法性、合规性、意识形态安全性承担全部责任；若因乙方审核不严导致出现舆情问题或意识形态问题，乙方须立即采取整改措施，消除不良影响，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及相关法律责任。

3.3.2 甲方责任：配合乙方开展舆情及意识形态审查工作，对乙方提交的传播内容、会议相关材料及时进行审核，提出修改意见；若因甲方审核确认后出现舆情问题或意识形态问题，相关责任由甲方承担。

3.4 安全管理要求

3.4.1 乙方责任：严格遵守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相关规定，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原则，加强会议期间的安全管理，制定完善的安全工作方案及应急预案，切实做好人身安全、财产安全、消防安全、网络安全等安全保障工作；承担会议期间因安全管理不到位导致的一切安全责任及损失，若发生安全事故，乙方须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及时处置，并第一时间通知甲方。

3.4.2 甲方责任：配合乙方开展安全保障工作，提供必要的安全支持；对乙方的安全工作方案进行审核，提出安全整改意见，监督乙方落实安全保障措施；若因甲方原因导致安全事故发生，相关责任及损失由甲方承担。

3.5 合规要求

3.5.1 乙方责任：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确保会议活动的组织实施符合相关要求，不出现违规违纪行为；若乙方违反相关规定，导致会议活动违规，须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及相关责任。

3.5.2 甲方责任：监督乙方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对乙方的违规行为及时提出整改要求；若因甲方要求导致会议活动违规，相关责任由甲方承担。

3.6 不可抗力

3.6.1 本条款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地震、洪水、台风等自然灾害，战争、政策调整等社会事件）。

3.6.2 因不可抗力导致会议延后、取消或无法正常开展的，乙方须服从甲方的合理安排；对于实际已发生且经甲方书面认可的前期费用，双方按实际发生金额据实结算；其他可按实际数量结算的事项，由双方协商确定；因不可抗力导致的合同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合理期限内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3.6.3 甲方责任：不可抗力发生后，及时通知乙方，协商确定后续安排，配合乙方办理费用结算等相关事宜。

3.6.4 乙方责任：不可抗力发生后，立即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损失，及时通知甲方，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不可抗力相关证明文件；按照甲方安排配合做好后续工作，不得擅自处置相关事宜。

第四条 通用条款

4.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及甲方确认的方案提供服务，确保服务质量符合要求，若服务质量不达标，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整改，若整改三次后仍不达标，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2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时提供相关资料、确认相关方案、配合乙方开展工作，若因甲方原因导致服务延误、质量下降，相关责任由甲方承担。

4.3 本条款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条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4 双方因履行本条款产生的争议，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5 本条款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三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两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 方：中共黄山市委宣传部

乙 方：国广国际在线网络（北京）

有限公司

时间：2026年5月18日

时间：2026年5月18日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成交供应商的价格。

2.1.3 “服务”系指成交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履行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采购人自身需要的服务和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2.1.4 “甲方”系指与成交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成交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4.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4.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5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6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 延迟履行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2.9 合同变更

2.9.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

2.9.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

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0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1 不可抗力

2.11.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1.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1.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1.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2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3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4 合同中止、终止

2.14.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4.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5 检验和验收

2.15.1 乙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定期提交服务报告，甲方按照合同专

用条款的约定进行定期验收；

2.15.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2.15.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6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6.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6.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17 履约保证金

2.17.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2.17.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之日起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甲方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应承担违约责任。

2.17.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18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